



“浙江法制报”微信

省人大常委会听取省监委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专项工作报告 全省追回外逃人数、追赃挽损金额居全国前列

本报记者 胡宗昊

本报讯 5月25日,浙江省十三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召开,会上听取了省监察委员会关于开展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工作情况的报告。这是党中央作出地方监委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专项工作的决策部署以来,浙江省人大常委会首次听取省监委专项工作报告。

加强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工作,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深化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重要一环。在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浙江省委的坚强领导下,在浙江省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支持和监督下,浙江省监委认真履行宪法和监察法赋予的职责,坚持标本兼治、追防并重,坚持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充分发挥追逃追赃协调机制作用,省市县三级联动,统筹各方力量,协同推动全省反腐败国际追

逃追赃工作取得重要阶段性成果。

2014年至2021年4月,浙江共从80多个国家和地区追回外逃人员1079名,包括党员和国家工作人员251名、“红通人员”15名,其中浙江省8名“百名红通人员”已成功追回5名,追赃挽损约40亿元。特别是2017年1月省监委成立以来,追回外逃人数、追赃挽损金额持续增长,新增外逃党员和国家工作人员数量明显下降,全省党政机关国家工作人员“零外逃”,监察体制改革形成的制度优势进一步转化为追逃追赃领域的治理效能。

报告指出,在取得成绩的同时,也清醒看到追逃追赃工作已经进入攻坚期和深水区,追逃追赃手段、工作机制等还存在需要克服的困难和加强的方面。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全省各级监委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工作重要论述,强化党对追逃追赃工作的全面领导、全程领导,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

执行力,以打造“重要窗口”的使命担当,锲而不舍推进追逃追赃工作。要依靠省人大支持,自觉接受监督,认真落实省人大常委会审议意见,不断提升追逃追赃工作质效。进一步加大统筹协调力度,积极整合各方面力量,开展重点个案攻坚,持续释放有逃必追、一追到底的鲜明信号。坚持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用好刑事缺席审判、违法所得没收程序等法律手段,落实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对主动投案、积极退赃的依法从宽处理,对拒不主动投案的依法缉拿归案并予以严惩。标本兼治推进追逃防逃工作,压紧压实防逃主体责任、监督责任,严格落实证照管理制度,健全大额可疑交易核查、反洗钱资金协查等机制,有序开展公职人员防逃全覆盖试点等工作,强化数字赋能和整体智治,进一步织密防逃网络,推动追逃防逃工作取得更大成果,不断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纵深推进清廉浙江建设,为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作出新的贡献。



5月25日,东阳市南市街道大联小学内热闹非凡,该校正在开展“我运动,我健康,我快乐,我向上”阳光体育大课间活动,800多名足球少年在老师的带领下跳自编自创的足球操。据了解,该校是全国青少年足球学校,足球男队女队多次在东阳市足球联赛中获奖。图为同学们正在进行“脚内侧传球”练习。通讯员 胡扬辉 廖丽园 摄

导读

“我想入党,想了一辈子了……”
杭州一位百岁老人提交入党申请书

2版

**手机点一点
跨域纠纷顺利解**
数字化改革再发力
衢州基层治理更“畅快”

5版

夫妇俩一手创办的企业受担保影响危在旦夕 关键时刻,法院提出创造性思路,转机来了

本报记者 陈贞妃 通讯员 周凌云 吴香君 张秀文

本报讯 辛苦经营十多年的企业,却因担保问题,不仅背上了2000万元债务,融资也因此受限,几年来,龙游的刘某某夫妇为挽救自家企业想尽办法却无济于事。好好的一家企业,难道就要因此破产了?关键时刻,当地法院的大胆尝试为他们带来了转机。

浙江奥翔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翔包装)是刘某某夫妇于2006年成立的一家从事包装装潢印刷及销售的企业。十多年来,企业经营状况一直良好,产品受多家上市公司青睐。企业规模逐渐扩张,企业间互相担保满足融资需求成为常态。多年来,刘某某夫妇与朋友的企业之间相互担保促进发展,却也因此埋下了隐患。

2016年,朋友名下的多家企业资金链断裂进入破产程序,奥翔包装和刘某某夫妇共同担保的几笔贷款也因此进入法律程序。因为突陷信用危机,奥翔包装和刘某某夫妇自身在银行的贷款额度被不断削减,严重影响企业正常经营。几年来,刘某某夫妇起早贪黑经营企业,虽然勉强维持了自家企业的正常运行,但担保债务的影响却并未消除。

2020年底,担保企业的破产清算、拍卖等工作全部结束,债务未能得到全部清偿。多家银行诉至法院,要求奥翔包装和刘某某夫妇承担2000万元的担保债务。

“2000万元债务一压上来,企业肯定要完了,100多名员工都要失业了。”为摆脱困境,今年1月,刘某某来到龙游县人民法院寻求帮助,申请企业破产和解。

受理案件后,承办法官李浙西发现,奥翔包装自身的厂房、土地、设备都已被抵押融资。而根据企业破产法的规定,企业一旦进入破产程序,未到期的抵押债权将视为到期,反而加重了企业的负担。“破产和解的意义在于通过恢复债务人的生产经营能力,更好地保障债权人利益。”李浙西说。在充分调研后,承办团队最终提出了一个创造性的和解思路:先由破产管理人与抵押债权人约定,排除适用企业破产法有关抵押债权提前到期的规定,将抵押债权“冰封”不动,避免抵押物和企业资产被处置清算;再对3500多万元的普通债权(含担保债权)进行破产和解。

这一创造性的思路,很快得到了所有债权人的支持。债权人会议上,所有债权人表决通过破产和解协议,奥翔公司得以豁免90%的普通债务。于是,奥翔公司得以继续

经营,并将在未来1年内,以经营收入偿还剩余的10%债务。

经过几个月的努力,企业破产和解总算是成功了,可刘某某夫妇又面临了另一大难题。在部分担保债务中,刘某某夫妇个人也作为共同担保人牵涉其中。而企业被豁免之后,这些债务就需要刘某某夫妇个人来偿还。

“这意味着,刘某某持有的奥翔包装100%的股权仍会面临被查封、处置的危险,破产和解工作很可能功亏一篑。”李浙西说。为此,在企业破产和解协议执行期间,法院又对刘某某夫妇的个人债务集中清理一案进行了联合办理。最终,经所有债权人表决通过,刘某某夫妇为企业担保所形成的近800万元债务,其中90%也得到了豁免,剩余10%在未来1年内付清。

“这样一来,抵押债权不受任何影响,普通债权能得到更高比例的清偿,企业和刘某某夫妇也得以重获新生。”李浙西说。目前,龙游法院已裁定认可并终结奥翔包装破产和解及刘某某夫妇的个人债务集中清理程序,刘某某夫妇的个人信用也得到了恢复。据悉,此案是全国首例企业破产和解与个人债务集中清理联合办理的案件。